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煜翔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100768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448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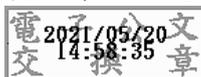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110年6月4日（星期五）假潛龍國小辦理「本市110年度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學工作坊」第二場次，因近期COVID-19疫情升溫取消辦理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0年5月12日桃教體字第1100042541號函及潛龍國小110年5月18日潛小教字第110000349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文欣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沙崙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大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10/05/20 16:49



1100004289

無附件